

**2021 年度**

**上杭县检察院机关服  
务中心部门预算**

## 目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b>1</b>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b>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b> .....	<b>4</b>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8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1
<b>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b>12</b>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3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4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5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16</b>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协助院领导处理检察政务和日常工作，协助部门负责人组织协调全院工作部署、重大决策的贯彻实施，协助办公室组织安排机关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

(二) 协助政治部做好全院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协助政治部承担全院检察队伍教育、监督、管理等工作，协助政治部开展基层院建设、组织人事、机构编制和检察人员的研修、培训、考核等工作。

(三) 协助全院各业务部门完成各项后勤保障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上杭县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系上杭县人民检察院所属单位，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上杭县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6	6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理念遵循，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十三届十一次、十二次、十三次全会部署，践行“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总体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力司法办案主责主业，不断提升监督办案质效，为加快新时代“四个上杭”建设提供更高水平的

法治服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紧扣发展大局，强化使命担当。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破网打伞”“打财断血”，立足办案参与社会治理，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更精准服务打好“三大攻坚战”，严惩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让法治成为最好的营商环境；加大对生态环保领域犯罪打击力度，以“检察蓝”护航生态文明建设。

（二）保障安全稳定，落实司法为民。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围绕解决好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办好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民生案件。与相关部门进一步完善“红古田新时代枫桥经验实践站”建设。

（三）聚焦公平正义，增强监督质效。积极构建“四大检察”“十大业务”检察工作新格局。贯彻落实双赢多赢共赢的法律监督理念，完善外部协作机制，当好法治秩序的建设者、公共利益的维护者。强化法律监督，提升监督精细化规范化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四）深化司法改革，激发内生动力。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继续深化员额制改革配套建设，细化办案监督、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实施好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注重保障认罪认罚的自愿性，努力提升量刑建议质量，让公平正义更快更

好实现。进一步强化案件繁简分流，提高司法办案效率。

（五）注重素能培养，树立良好形象。着力提升检察队伍政治、业务和职业道德素质。旗帜鲜明讲政治，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机关党建和干部培养的永恒课题。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42	一、基本支出	105.86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97.16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8.70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24.00	二、项目支出	38.56
收入合计	144.42	支出合计	144.42

## 二、收入预算总表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44.42	120.42	120.42								24.00	
824073601	上杭县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	144.42	120.42	120.42								24.00	

### 三、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144.42	97.16		8.70	38.56	144.42	120.42	120.42								24.00
824073601	上杭县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56				38.56	38.56	38.56	38.56								
824073601	上杭县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	2040450	专业运行	85.44	76.74		8.70		85.44	69.44	69.44							16.00	
824073601	上杭县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5	5.55				5.55	5.55	5.55								
824073601	上杭县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1	2.71				2.71	2.71	2.71								
824073601	上杭县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6	12.16				12.16	4.16	4.16							8.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42	一、基本支出	81.86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79.16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2.70
		二、项目支出	38.56
收入合计	120.42	支出合计	120.42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20.42	81.86	38.5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56		38.56
2040450	事业运行	69.44	69.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5	5.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1	2.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6	4.16	

##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 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表为空				

备注：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20.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26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1.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16
30101	基本工资	20.88
30107	绩效工资	13.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
30204	手续费	0.40
30211	差旅费	1.10
30216	培训费	0.20
30228	工会经费	1.00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机关服务中心收入预算为144.42万元，比上年减少29.66万元，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结转结余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0.42万元，盘活部门存量资金24万元。相应安排支出144.42万元，比上年减少29.6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97.16万元，公用支出8.7万元，项目支出38.56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20.42万元，比上年增加8.34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38.56万元。主要用于检察业务方面支出。

(二)事业运行(检察)69.4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5.5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四)事业单位医疗2.7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4.1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金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1.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9.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

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 （二）公务接待费

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机关服务中心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与上年持平。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机关服务中心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与上年持平。

##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我院共设置0个项目绩效目标。

###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无）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机关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